

科

法

74.11.6

為本縣義務勞動成績報告表已遵照填報電鑒核由

香亭已致送待批

胡

36100

中華民國卅六年十月廿六日

收到

36年11月6日 10652

政府代電

湖北省政府主席萬鈞鑒：省社二特字第二零五號函奉代電奉悉。查本縣本年上半年

度推行義務勞動成果報告表業於本年九月十六日奉社字第二二零號申銑電費鑒核在卷

奉電前因理合復請鑒核。遠安縣長譚杰叩首

杰社字第二零八號

36年11月22日 時 劉社台是社書至 字 號

108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監製
校對
高樹村